

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4月15日，由建设单位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废气治理工程设计单位中山市恒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废气治理工程施工单位中山市追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根据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进行检查验收，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建于中山市板芙镇里溪村顺心路7号B座之二，中心坐标为北纬 22° 22' 51.92"，东经 113° 19' 57.31"。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5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1%。其中一期总投资 420 万元，环保投资 4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0.71%。用地面积约 5014.1 m²，建筑面积约 4605.3 m²。员工共有 28 人，项目一期年产拆封拉线 110 吨、彩膜 90 吨、水洗膜 113 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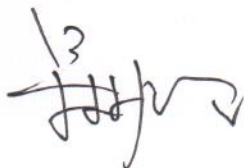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于2021年10月18日经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批准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中（板）环建表(2021) 0026号。

项目一期建设及配套环保设施现已建成，并于2021年12月25日通过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网址对外公示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记录等。

项目已于2022年01月19日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首次登记，登记编号：

专家签名：



91442000MA52DCWQ8T001X。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5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1%。一期总投资 420 万元，环保投资 4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0.71%。

(四) 验收范围

项目生产设备与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由于实际经营中，部分设备暂未投入使用，本次验收为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验收。

审批与本次验收的产品名称、产量如下表：

表 1 环评审批与本次验收产品名称、产量表

名称	环评批复审批年产量	本次申请验收年产量
拆封拉线	120 吨	110 吨
彩膜	100 吨	90 吨
水洗膜	113 吨	113 吨

审批与本次验收的原辅材料名称、用量如下表：

表 2 环评审批与本次验收原辅材料名称、用量表

序号	原材料名称	环评批复年用量	本次申请验收年用量	状态	用途
1.	塑料薄膜	220 吨	205 吨	固体	/
2.	镀铝膜	112 吨	112 吨	固体	/
3.	PVC 膜	1 吨	1 吨	固体	/
4.	水性油墨	22.2 吨	20 吨	液体	用于印刷
5.	水性压敏胶	15.4 吨	14.5 吨	液体	用于涂胶
6.	片碱	3 吨	3 吨	粉片状	用于碱洗
7.	铜版	50 个	47 个	固体	用于印刷
8.	焊材	5 千克	5 千克	固体	用于焊接
9.	天然气	14 万立方米	13 万立方米	气态	用于烘干

专家签名：

13
[Handwritten Signature]

审批与本次验收的生产设备名称、数量如下表：

表3 环评审批设备数量与本次验收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审批设备数量	本次验收设备数量	设备型号	备注
1.	印刷机	1台	1台	YS--700	/
2.	涂胶机	1台	-	TB--700	/
3.	印刷涂胶机	3台	2台	1台 TB--1380	/
4.	印刷洗铝机	3台	3台	1台 XL--1500	碱洗池尺寸 1.6m×1.1m×0.8m×1个，水深 0.65m；清洗池尺寸 1.6m×1.14m×0.8m×1个，水深 0.65m；；
				1台 XL--1600	碱洗池尺寸：1.8m×0.85m×1m×1个，水深 0.75m；；清洗池尺寸 1.8m×1.43m×1m×1个，水深 0.75m；
				1台 YXL--2300	碱洗池尺寸：2.58m×1m×1m×1个，水深 0.75m；清洗池尺寸 2.58m×1.58m×1m×1个，水深 0.75m；
5.	分切机	5台	5台	2台 FQ--800，2台 FQ--1600，1台 FQ--2350	分切工序
6.	切丝机	2台	2台	QL--380	切丝工序
7.	倒卷机	2台	2台	DJ--100	倒卷工序
8.	燃天然气导热油炉	1台	1台	YYW--900Y(Q)	120万大卡
9.	空压机	4台	4台	/	/
10.	贴合机	1台	1台	TH--1600	复合工序
11.	打包机	1台	1台	/	包装工序
12.	磨床	1台	1台	/	机修车间
13.	车床	1台	1台	/	
14.	钻床	1台	1台	/	
15.	电焊机	2台	2台	/	

专家签名：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环评，本项目导热油炉天然气燃烧工序排气量为 6000m³/h，验收监测期间实测两日平均标杆流量分别为 1851m³/h、1347 m³/h。天然气燃烧工序产生的废气通过设备自带管道收集后进行高空排放。根据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号：XYX-T2201022-1]，天然气燃烧工序产生的污染物（颗粒物、NO_x、SO₂、烟气黑度）均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属于建设项目非重大变动。其他工程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一期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957.6 吨/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经市政管网进入板芙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项目工业废水产生量约 178.08 吨/年，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

（二）废气

（1）项目在印刷、涂胶、烘干、压镭射工序产生总 VOCs、臭气浓度。涂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其余设备有机废气经全室密闭抽风收集后经 UV 光解除臭+活性炭吸附一体化装置处理后由 15 米的排气筒（FQ-006069）高空排放。

（2）项目天然气燃烧工序产生烟尘（主要为颗粒物）、NO_x、SO₂、烟气黑度。项目使用天然气（14 立方米/年），对废气通过设备自带管道收集后经 18 米高排气筒（FQ-006070）高空排放，收集效率 100%。导热油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设备安装送风系统，保证炉内天然气充分燃烧；此外还安装阻断阀，若发生意外能自动关闭阀门，阻止天然气的供给。

（3）项目机加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三）噪声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和空压机噪声，噪声声压级约 70~85dB(A)。

专家签名：



①对于生产设备，除选用噪声低的设备外还应合理的安装、布局，项目距离车间墙体有一定距离。②生产时车间的窗户紧闭，加上自然距离的衰减，使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得到有效的衰减；③在原材料的搬运过程中，要轻拿轻放，避免大的突发噪声产生。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1）生活垃圾：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8.4 t/a，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

（2）一般工业固废：铜版包装物，产生量约 0.00024t/a。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放置在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处，收集后交由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3）危险废物：

饱和活性炭，产生量 7.3 t/a；水性油墨包装桶，产生量 0.41 t/a；水性压敏胶包装桶，产生量 0.3 t/a；沾有水性油墨的废抹布、手套，产生量 0.002t/a；废 UV 灯管，产生量 0.003t/a；废机油，产生量 0.01t/a；废机油桶，产生量 0.001t/a；沾有机油的废抹布、手套，产生量 0.0005t/a；废铜版，产生量 0.11 t/a；废碱液，产生量 50.76t/a；片碱包装物，产生量 0.003t/a。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由专人负责收集、贮存及运输。对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的区域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危险废物暂存处做到“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每种危废单独储存，防止交叉污染，发生化学反应等情况发生，及时通知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单位转移处理。

（五）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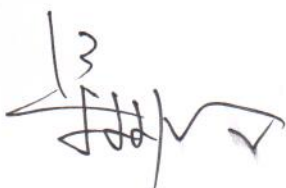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由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专家签名：



(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号:XYX-T2201022-1]表明: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企业生活污水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2、废气治理设施

(1)项目在印刷、涂胶、烘干、压镭射工序产生总VOCs、臭气浓度。涂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其余设备有机废气经全室密闭抽风收集后经UV光解除臭+活性炭吸附一体化装置处理后由15米的排气筒(FQ-006069)高空排放。总VOCs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凹版印刷”第II时段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标准要求。经实测,该环保治理设施对VOCs的处理效率分别达到72.4%、79.1%。VOCs处理效率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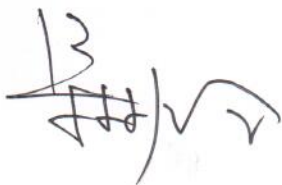
(2)项目天然气燃烧工序产生烟尘(主要为颗粒物)、NOX、SO2、烟气黑度。废气通过设备自带管道收集后经18米高排气筒(FQ-006070)高空排放,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排放量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2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标准要求、氮氧化物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标准要求。排放浓度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项目机加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颗粒物排放量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号:XYX-T2201022-1]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噪声

专家签名:



治理设施的降噪效果可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该项目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铜版包装物）收集后交由中山市汇绿工业废弃物管理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废机油桶、废机油、沾有机油的废手套、抹布、饱和活性炭、废UV 灯管、水性压敏胶桶、水性油墨桶、沾有水性油墨的废手套、抹布、废铜版、废碱液、片碱包装物等）分类收集后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上述措施表明该项目固体废物管理到位，固体废物治理设施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辐射防护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统一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板芙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该企业生活污水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工业废水委托给中山市宝绿环境发展有限公司转移处理，不外排。

2、废气

有组织排放：

①项目印刷、涂胶、烘干、压镭射工序废气处理后排放口所排放的总VOCs 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凹版印刷”第II时段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 排放标准要求；

②天然气燃烧工序废气排放口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2 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标准要求、氮氧化物符合

专家签名：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标准要求。

无组织排放:

①厂界下风向监控点的VOCs 符合《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5-2010)表3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②厂区内无组织监控点的非甲烷总烃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4-2019)中表A.1 厂区内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企业厂界西面、北面与邻厂共墙,故不设点。厂界南面所测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要求,厂界东面所测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该项目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铜版包装物)收集后交由中山市汇绿工业废弃物管理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废机油桶、废机油、沾有机油的废手套、抹布、饱和活性炭、废UV灯管、水性压敏胶桶、水性油墨桶、沾有水性油墨的废手套、抹布、废铜版、废碱液、片碱包装物等)分类收集后交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危险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上述措施表明该项目固体废物管理到位,符合相关要求。

5、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6、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全年工作300天,每天工作时间为8小时,其中印刷、涂胶、烘干、压镭射工序年工作2000小时;天然气燃烧工序年工作1000小时。根据监测

专家签名:



结果核算，本项目主要污染排放总量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符合总量控制指标。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因子		两日平均 排放速率 (kg/h)	年工作 时间 (h)	年排放总量 (t/a)	审批要求 (总 VOCs) (t/a)	是否符 合要求
天然气燃烧工序	SO ₂	0.0024	1000	0.0024	0.028	是
	NO _x	0.016		0.016	0.043	
印刷、涂胶、烘干、压镭射工序	总 VOCs	0.21	2000	0.42	0.783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经市政集污管网纳入板芙镇污水处理厂进行达标治理排放。生产废水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

2、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治理措施处理后高空达标排放、废气无组织排放量达到标准限值，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3、项目生产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产生噪声及原材料、成品在运输过程中会产生交通噪声，在严格执行防治措施下，噪声值可达到标准限值，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项目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 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设置了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符合防渗、防雨、防洪、防晒、防风等要求。危险废物以容器或防漏包装物盛装放置于临时贮存场所内，并委托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机构转移处置。

项目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处置一般固体废物。

固废严格按有关规范要求，分类收集、贮存、处理处置。因此，采取上述处理措施

专家签名:



后，无外排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生态环境局有关固体废物应实现零排放的规定。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和现场检查，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的要求建设投产，项目建设地点、功能、性质、规模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管理制度，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项目所产生的污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符合相关要求，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严格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使用原辅材料。
- 2、加强厂区环境管理，切实做好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专家签名：



八、验收人员信息

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						
2022.4.15						
项目名称						
验收时间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建设单位	李祖宁	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部	1359085558	李祖宁	
专家	李祖宁	中山市永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1392532586	李祖宁	
验收监测单位	陈健	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组长	15015855807	陈健	
环保治理设施 设计单位	周国洪	中山市恒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13802692582	周国洪	
环保治理设施 施工单位	刘新明	中山市追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	13802662418	刘新明	



13
李祖宁

专家签名: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以下简称“建设项目”）在主体工程设计阶段，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并坚持“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设的进度和资金得到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2021年12月20日竣工，2021年12月26日投入试运行，2021年12月启动验收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委托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在接受委托后，项目组成员于2022年01月12日至13日对项目所在地进行了现场踏勘、调查及资料收集，在此基础上根据国家环保法规、评价技术导则和标准于2022年3月完成编制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给出了监测结论。

2022年4月15日，由建设单位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广东新一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废气治理工程设计单位中山市恒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废气治理工程施工单位中山市追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表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根据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中山市兴锐新

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进行检查验收。通过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并对现场进行勘察，经认真讨论，认为项目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于2021年12月25日通过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网址对外公示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后附项目公示截图。公示网址：

<http://www.zsess.net/memberservice/publicity/detail/GS20220310151453071756.html>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公司总经理张密为组长；厂长李华松为副组长（环保负责人）；成员：杨送钱（兼职环保管理员）、杨送峰（兼职环保管理员、危险废物贮存间管理员）。

公司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关键环保设施操作规程，设置了环境保护、管理等相关台帐。

项目	主要内容
环保组织结构	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由厂长兼任环保负责人并设兼职环保管理员2名，全面负责厂区环境保护工作
环保设施调试制度	厂长负责环保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
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环保专员负责环境管理台账记录
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总经理负责运行维护费用、监测费用，并纳入年度开支计划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项目无环境风险要素。

(3)环境监测计划

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无自行监测能力，环境监测委托第三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委托协议中包含监测方案制订、现场采样、样品分析、质量保证、出具监测报告等。建设项目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目前企业刚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工作时间较短，尚未进行环境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此项内容无需说明。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100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无需落实。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各项环保设施已落实到位，无需整改。



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5日



环境学术

继续教育

会员服务

信息公开

首页 · 会员服务 · 公示信息

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 信息公示

公示时间：2021-12-25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六82号），以及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相关要求，对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的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进行信息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情况概述

1. 项目名称：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
2. 建设单位：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
3. 建设概况：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建于中山市板芙镇溪头村新心路7号8座之二，中心坐标为北纬22°22'51.92"，东经113°19'57.31"。项目总投资500万元，环保投资5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11%。其中一期总投资420万元，环保投资4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10.71%。用地面积约5014.1㎡，建筑面积约4605.3㎡。员工共有28人，项目一期年产拆封拉线110吨、彩膜90吨、水洗膜113吨。

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于2021年10月18日经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批准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中（板）环建表〔2021〕0026号。目前相关设备已经安装调试并进入调试，因此，现进行中山市兴锐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进行信息公示。

二、建设项目竣工日期及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日期

1. 项目竣工日期：2021年12月20日
2. 调试起止日期：2021年12月26日-2022年7月25日

三、建设单位调试时产生的污染物及措施概述



公示排行榜 本周 本月

- 1 关于公布中山市环境保护专家库（第一期）入选专...
- 2 关于公开征集中山市环境保护专家库专家的公告
- 3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2013年度广东省环境影响评...
- 4 关于吸纳发展新会员的通知
- 5 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城市发展”环保学术论文征...
- 6 中开高速二期工程环保措施方案社会公示
- 7 氟碳能源中山古镇加氟站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
- 8 村上化工（中山）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 9 中山康达康康医院、怡康养护院综合体项目环境...
- 10 中山市东升镇汇升纸品厂新建项目竣工日期及调试...

1. 水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项目一期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957.6吨/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经市政管网进入板芙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项目工业废水产生量约178.08吨/年，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

2. 大气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1) 项目在印刷、涂胶、烘干、压模加工工序产生总VOCs、臭气浓度。涂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其余设备有机废气经全密闭抽风收集后经UV光解脱臭+活性炭吸附一体化装置处理后由15米的排气筒高空排放。总VOCs有组织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排气筒VOCs排放限值，凹版印刷，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即时段)120mg/m³，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2000(无量纲)。总VOCs无组织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总VOCs≤2.0 mg/m³。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无组织排放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监控要求特别排放限值，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20mg/m³，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6mg/m³，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臭气浓度≤20(无量纲)。

(2) 项目天然气燃烧工序产生烟尘(主要为颗粒物)、NOx、SO₂、烟气黑度。废气通过设备自带管道收集后经18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收集效率100%。导热油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设备安装送风系统，保证炉内天然气充分燃烧；此外还安装阻火器。若发生意外会自动关闭阀门，阻止天然气的供给。颗粒物、SO₂、烟气黑度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燃气锅炉，颗粒物≤20mg/m³，SO₂≤50mg/m³，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1级，NOx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NOx≤50mg/m³。

(3) 项目机加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颗粒物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2(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1 mg/m³。

3. 噪声污染及治理措施: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和空压机械噪声，噪声声压级约70-85dB(A)。对噪声源采取适当隔音、降噪措施，使得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项目东、西、北面声环境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南面声环境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的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 固体废物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1) 生活垃圾: 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8.4 t/a，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运走。

(2) 一般工业固废: 铜板包装物，产生量约0.00024 t/a。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在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处，收集后交由一般工业固废处理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3)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产生量7.3 t/a；水性油墨包装桶，产生量0.41 t/a；水性压敏胶包装桶，产生量0.3 t/a；沾有水性油墨的废抹布、手套，产生量0.002 t/a；废UV灯管，产生量0.003 t/a；废机油，产生量0.01 t/a；废机油桶，产生量0.001 t/a；沾有油墨的废抹布、手套，产生量0.0005 t/a；废铜版，产生量0.11 t/a；废铜漆，产生量50.76 t/a；片碱包装物，产生量0.003 t/a。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由专人负责收集、贮存及运输。对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区域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危险废物暂存处做到“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每种危废单独储存，防止交叉污染，发生化学反应等情况发生，及时通知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单位转移处理。

四、其他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中山市兴悦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 中山市板芙镇里溪村福心路7号B座之二

联系人: 姜先生

